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二、会议的召开和股东出席情况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9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 在山东省威海市高技区火炬路 169 号新北洋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门洪强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35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05,217,40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0.1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并通过《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审议并通过《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审议并通过《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09 年度净利润为 82,131,091.28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8,213,109.13 元、5%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4,106,554.56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8,828,188.76 元，2009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8,639,616.35 元。

同意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 150,000,000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审议并通过《2010 年度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0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事项一：《北洋集团为公司提供水电、物业管理、职工宿舍、中央空调等综合服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84,652,7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审议事项二：《公司向山东华菱和华菱光电采购 TPH 和 CIS 的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84,652,7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审议事项三：《公司向宝岩电气采购原配件的关联交易》和《新康威为公司提供外协加工的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84,652,7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审议事项四：《新北洋数码科技向诺恩开创销售自助服务设备的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关于 2010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 2010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独立董事津贴由原 3 万元/年提高到 6 万元/年（含税），其他董事、监事津贴从 2010 年起将不再发放。

独立董事关于调整董事、监事津贴的独立意见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9、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0、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议事规则》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1、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3、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对外担保制度》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4、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05,217,404 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 2009 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 2009 年度述职报告》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法律顾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胡家军律师、张知学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5月13日